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13608 债券简称: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3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3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长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审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威派转债”的议案》
自2025年2月14日至2025年3月6日，公司股价已触发“威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拟行使“威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威派转债”全部赎回。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本次“威派转债”提前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上述授权事项有效期从之日起至本次赎回相关工作完成之日起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派格关于提前赎回“威派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监高战略与 ESG 考核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科学管理，提高重大投资项目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 ESG(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管理水平，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实施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威派格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派格 ESG 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 ESG(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管理，积极履行 ESG 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18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威派格 ESG 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派格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宣传报道，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科学管理，提高重大投资项目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 ESG(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管理水平，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威派格舆情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威派格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13608 债券简称: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3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3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且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决策程序及授权符合《上市公司监事会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威派格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13608 债券简称: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威派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派格”)股票自2025年2月14日至2025年3月6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6.06元/股的130%，即不低于7.83元/股，根据《威派格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已触发“威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威派转债”的议案》，拟行使“威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的投资损失。

● 可转债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072号文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文(证监许可[2020]2072号)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2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2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5年，即2020年11月9日至2025年11月8日。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40%、第六年2.8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072号文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文(证监许可[2020]2072号)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2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2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5年，即2020年11月9日至2025年11月8日。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40%、第六年2.80%。

(三)可转债基本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威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时出现时，公司董事

会有权决定按债券面值的130%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A、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00%时。

当期计息天数按债券的实际天数计算。

14A-0000365

14